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4-2028年财务决算审计

会计师事务所招标通知

一、项目简介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机械总院”）是国务院国资委直接监管的中央大型科技企业集团，始建于1956年，是中央企业中唯一从事装备制造业基础共性技术研究的大型科技型企业。中国机械总院属国有独资公司，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400008060U，注册资本86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德成，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号。截至目前，纳入中国机械总院合并报表范围的法人单位有71户，全部为境内企业（上市公司4户，新三板公司1户）。202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法人户数为71户（附件1），资产总额为237.45亿元，净资产为110.92亿元，收入总额为110.59亿元。本次招标项目主要包括中国机械总院合并及总部和下属各级次全资、控股子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

二、招标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具体如下：

标段号	标段名称	审计范围
第1标段	主审项目	中国机械总院合并及总部、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哈尔滨焊接研究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市公司）、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沈阳铸造研究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市公司）、机

		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市公司）、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江苏分院有限公司、中国机械总院集团青岛分院有限公司、工研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宁波智能机床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山西省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第2标段	参审项目	郑州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武汉材料保护研究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机第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新三板公司）、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市公司）、雁栖湖基础制造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北京机科国创轻量化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海西（福建）分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国机械总院集团云南分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三、工作内容

投标人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按照财政部、国资委等相关规定，实施审计并发表审计意见，对中国机械总院合并及总部和各级子企业合并及单户出具审计报告、财务决算专项说明等报告。

2. 按照国资委要求出具中国机械总院合并口径的资产减值核销报告、审计情况说明、专项鉴定等报告。

3. 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被审企业财务核算、经营管理、内部控制、投融资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或潜在的风险，及时与集团财务管理部沟通，并出具管理建议书。

4. 按照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要求，完成上市子公司年度审计工作，配合完成上市公司所在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增加出具可能包括但

不限于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核报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审核报告等。

5. 参加国资委财务决算会审，配合回复监管机构提出的问题。
6. 负责各级次企业会计附注报表填报指导及审核。
7. 负责提供各级次企业财务相关咨询服务。
8. 具体要求以每年签订的审计约定书为准。

四、工作要求

1. 按中国机械总院招标相关文件，严格履行招标程序。
2. 由于本次纳入审计范围的企业涉及上市子公司和军工企业，因此，相关人员要做好保密工作。
3. 具体要求以每年签订的审计约定书为准。

五、招标方式

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及公司《招投标管理办法》规定，本项目拟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选聘。

六、条件和资质要求

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具备国家财政部及证监会批准的中国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证书及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文件，有能力满足招标要求。
2. 投标人近五年内具有承担中央企业或其子企业的年度报表审计工作的业绩。
3. 承担本次财务决算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应当进入全国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排名前 50 位（排名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公布的最近一期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排名信息为准，下同）或注册会计师人数不少于 100 人，其中主审事务所应当进入全国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排名前 20 位或注册会计师人

数不少于 300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以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出具的证明材料为准。

4. 审计上市公司的项目负责人和签字会计师须有审计上市公司相关的审计经历、经验，核心人员要保持相对稳定性。

5. 近三年内未因承担中央企业审计业务受到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等行政处罚三次（含）以上。

6. 近三年内未因审计质量问题被国务院国资委书面警示两次（含）以上。

7. 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和《中央企业财务决算审计管理工作规则》（国资发财评规〔2024〕20 号）其他规定。

七、投标文件

投标人须提供以下材料，按照顺序装订成册：

1. 投标承诺书（附件2）。

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受托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法人代表或负责人授权书（附件3）。

3. 投标单位情况介绍。包括公司实力与规模、近三年经营业绩情况说明等；需提供近三年审计报告主表。

4. 近三年业绩（附件4）。

5. 本项目审计服务方案：

投标人结合招标人实际情况进行具体工作方案编制，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及进度计划、项目团队架构及安排、重点难点事项分析、时效保障措施、审计成果保障措施等。

6. 拟用于本项目的人员情况（附件5）。

7. 服务承诺（附件6）。

8. 投标报价表（附件7）。

9. 招标文件获取：请从中国机械总院官网（www.cam.com.cn）下载电子版文件。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8月5日10:00时（北京时间）。（如有变化，另行通知）。逾期递交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所有提供的材料均需加盖公章，以pdf版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caiwubu@cam.com.cn。同时应标标书一式7份，于述标当日带至现场交于评标工作小组，现场述标时间另行通知。

投标联系人及电话：单俊凯 010-88301941

八、评分标准

本项目由10部分组成：1. 投标人情况（3分）、2. 投标单位业绩（10分）、3. 资质要求（4分）、4. 工作方案（12分）、5. 拟投入的人员组合、人员经历和业绩情况（10分）、6. 质量管理水平（40.5分）、7. 信息安全管理（1.5分）、8. 风险承担能力水平（1.5分）、9. 服务承诺（2.5分）、10. 投标报价（15分）。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5日



评分内容		得分
1. 投标人情况 (3分)	公司实力与规模 (根据单位组织机构、人员、资质、业务排名等情况评审)	0—2分
	财务状况 (根据投标单位提供情况介绍及审计报告主表评审。)	0—1分
2. 投标单位业绩 (10分)	近五年承担过央企委托, 且与招标文件中“服务需求”相类似的业绩, 有一个得2分, 最多10分。(须提供合同首页、盖章页, 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0—10分
3. 资质要求 (4分)	<p>投标人需逐条满足以下资质要求, 并提供加盖公章的无不良记录承诺书的得4分, 否则不得分:</p> <p>①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基本资质及具体规模条件。</p> <p>②近3年未因违法违规行被财政部、省级财政部门给予没收违法所得、罚款、暂停执行部分业务等行政处罚。</p> <p>③投标人不能是正在接受国家有关部门审查、正在被其他企业兼并 (或收购或因重大经济纠纷正在进行诉讼或仲裁的企业; 也不应是因腐败和欺诈行为而被有关部门宣布为不合格投标人的企业。</p> <p>④投标人不得有近3年内负责审计的企业存在重大损失、重大财务造假行为、企业负责人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会计师事务所已发现但未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相关规定履行关注、识别、评价等审计程序, 或未按上述规定向企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 或股东、同级财政部门、监管部门报告的行为。</p>	0—4分

4. 工作方案（12分）	<p>投标人结合招标人实际情况进行具体工作方案编制，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及进度计划、项目团队架构及安排、重点难点事项分析、时效保障措施、审计成果保障措施等。</p> <p>①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有缺失、逻辑混乱不清、措施描述片面、缺乏可操作性的，得0-4分；</p> <p>②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全面性一般、逻辑顺畅、措施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得5-8分；</p> <p>③工作方案内容全面完整、逻辑科学缜密、措施得当切实可行、可操作性强，得9-12分。</p>	0—12分
5. 拟投入的人员组合、人员经历和业绩情况（10分）	<p>①人员组合配置（3分）</p> <p>②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及业绩（4分）</p> <p>③项目组人员的工作经历、类似项目业绩、处理和解决相关问题的能力（3分）</p>	0—10分
6. 质量管理水平（40.5分）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服务工作提供质量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管理体系及实施情况、项目咨询、意见分歧解决、项目质量复核、项目质量检查、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等内容及措施。</p> <p>①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p>②质量管理方案内容有缺失、逻辑混乱不清、措施描述片面、缺乏可操作性的，得1-19分；</p> <p>③质量管理方案内容全面性一般、逻辑顺畅、措施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得20-34分；</p> <p>④质量管理方案内容全面完整、逻辑科学缜密、措施得当切实可行、可操作性强，得35-40.5分。</p>	0-40.5分
7. 信息安全管理（1.5分）	<p>投标人结合招标人实际情况进行具体信息安全管理方案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信息安全管理体制及制度、保密制度及机构（含保密综合能力、保密场所、保密载体、人员保密培训证书等）、信息安全管理措施等。</p>	0-1.5分

	<p>①在信息安全工作底稿数据保护方面采取措施较差，得0-0.5分；</p> <p>②在信息安全工作底稿数据保护方面采取措施良好，得0.6-1.0分；</p> <p>③在信息安全工作底稿数据保护方面采取措施完善，得1.1-1.5分。</p>	
8. 风险承担能力水平（1.5分）	<p>①风险承担能力水平较弱，得0-0.5分；</p> <p>②风险承担能力水平一般，得0.6-1.0分；</p> <p>③风险承担能力水平较强，得1.1-1.5分。</p> <p>投标人须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风险承担能力证明及承诺，证明及承诺需具体、详细、合理。</p>	0-1.5分
9. 服务承诺（2.5分）	<p>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的服务承诺内容，至少应包含，但不限于下列内容：</p> <p>①遵守职业道德</p> <p>②廉洁自律</p> <p>③确保投入人员的稳定性</p> <p>④严禁出现拒绝服务的情况</p> <p>⑤对服务过程及结果的保密</p>	0-2.5分
10. 投标报价（15分）	<p>报价得分：$(1 - \text{评标(选聘)选聘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审计费用报价)} / \text{评标(选聘)基准价}) \times 15$</p> <p>评标基准价：通过初步评审合格的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总报价的算术平均值。（得分结果保留两位小数）</p> <p>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p>	0-15分

附件1：中国机械总院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单位清单

中国机械总院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单位资产、收入规模清单

涉及金额为2023年决算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在省市	级次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净资产	备注
1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1级	1,105,891	2,374,470	1,109,227	
2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哈尔滨焊接研究所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2级	178,355	260,321	155,272	
3	哈尔滨现代焊接技术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3级	207	1,283	1,254	
4	哈焊国创（青岛）焊接工程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3级	1,094	3,941	1,478	
5	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	3级	157,860	206,941	133,949	深交所上市公司
6	哈尔滨威尔焊接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4级	56,909	53,487	33,965	
7	常州全通特种焊材有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	4级	22,629	13,199	6,395	
8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沈阳铸造研究所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2级	96,969	161,513	84,116	
9	铸造杂志社（沈阳）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3级	331	369	344	
10	沈阳中铸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3级	2,141	1,149	825	
11	沈阳铸研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3级	21,308	34,800	21,672	
12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将乐）半固态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福建省三明市	3级	722	3,289	773	
13	机械工业造型材料重要铸件产品质量检验所	辽宁省沈阳市	3级	410	605	217	
14	郑州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2级	160,054	232,395	120,944	
15	郑机所（郑州）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3级	21,316	41,935	9,940	
16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武汉材料保护研究所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2级	29,358	60,922	47,678	
17	武汉材保表面新材料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3级	4,304	10,295	10,140	
18	武汉材料保护杂志社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3级	-	41	41	
19	中机第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2级	58,226	102,733	19,199	
20	北京中机一院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市	3级	74	435	384	

21	北京华兴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市	3级	1,824	1,435	1,037	
22	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北京市	2级	253,483	593,073	140,211	
23	中机数科(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3级	-	-	-	新设企业
24	北自(北京)检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3级	508	1,794	1,586	
25	江苏长江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	3级	14,747	45,193	13,374	
26	北自所(常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	4级	6,722	18,941	4,705	
27	北自兆辐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	3级	244	4,351	4,185	
28	江苏北自蓝邦辐照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	4级	22	2,097	2,002	
29	安徽北自今希辐照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安庆市	4级	223	2,082	2,010	
30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3级	186,350	349,682	69,221	上交所上市公司
31	湖州德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省湖州市	4级	13,303	35,192	14,352	
32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北京市	2级	84,851	136,255	47,160	
33	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福建省三明市	3级	5,432	5,355	3,707	
34	中机锻压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通市	3级	5,055	12,990	7,738	
35	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	3级	28,884	29,301	6,960	新三板
36	中机真空科技(济南)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3级	2,289	3,157	975	
37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2级	54,044	117,958	50,130	北交所上市公司
38	机科(深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3级	4,206	4,661	171	
39	雁栖湖基础制造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2级	25,421	97,584	63,852	
40	中机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	3级	24,523	93,391	60,588	
41	北京振华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4级	474	3,643	1,048	
42	中机研标准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4级	1,193	3,366	797	
43	北京兴力通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4级	4,203	6,359	2,005	
44	北京机科易普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4级	297	759	622	
45	宁波中机机械零部件检测有限公司	北京市	4级	1,016	947	853	
46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江苏分院有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	2级	11,057	14,519	6,707	
47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海西(福建)分院有限公司	福建省三明市	2级	19,207	39,757	20,761	

48	中机铸材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福建省三明市	3级	3,465	5,258	2,872	
49	中机数控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福建省三明市	3级	3,769	6,893	3,799	
50	工研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2级	761	112,287	94,397	
51	工研私募基金管理（青岛）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3级	703	3,139	3,101	
52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青岛分院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2级	6,088	13,465	5,293	
53	北京机科国创轻量化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市	2级	30,232	92,575	24,779	
54	中机新材料研究院（郑州）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3级	2,635	10,738	2,432	
55	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2级	75,372	311,860	198,075	深交所上市公司
56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	3级	20,800	15,068	7,831	
57	中联认证中心（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4级	4,011	2,633	1,902	
58	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市	3级	46,746	95,508	53,080	
59	中机科（天津）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天津市	4级	3,418	9,200	8,782	
60	中机寰宇（山东）车辆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山东省德州市	3级	8,350	90,596	10,155	
61	中机寰宇（江苏）智能制造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	3级	1,068	4,413	3,403	
62	中机博也（宁波）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3级	4,365	3,604	1,634	
63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宁波智能机床研究院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2级	12,901	35,562	11,032	
64	机械科学研究院浙江分院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3级	678	2,070	1,114	
65	宁波中机松兰刀具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3级	2,344	2,687	2,116	
66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云南分院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2级	8,864	17,758	8,127	
67	云南机电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3级	200	253	181	
68	云南省机械设备产品质量监督检查站	云南省昆明市	3级	234	218	213	
69	山西省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市	2级	9,213	14,527	8,298	
70	山西互感器电测设备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市	3级	4,714	2,524	1,876	
71	山西省机械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市	3级	4,355	4,080	2,939	

附件2：承诺书

投标人须作出如下承诺，否则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投标人承诺书

致：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项目招标，现作出如下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条款，若提供虚假资料将作为废标处理，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

地址：

邮编：

电话：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承诺方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3：法人代表或负责人授权书

（如法定代表人亲自签字参加投标，则不需此件）

法人代表或负责人授权书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授权（授权代表姓名）为授权代表，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项目投标活动，全权处理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附件4：近五年业绩

近五年委托的且与招标文件中服务要求类似的业绩和合同履行情况（机构成立时间执业时间不足五年，提供自成立以来的业绩证明资料）已完成委托的且与招标文件中服务要求类似的业绩和合同履行情况。

项目委托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项目名称		
服务范围	承担工作部分的规模/金额	
	工作内容及范围简述	
服务时间： 起/止日期		
合同价格 (万元)		
机构参与人数		
成效		
合同履行情况		

(须提供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合同复印件或加盖委托单位对外公章的证明文件)

附件5：拟用于本项目的人员情况

拟用于本项目的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执业资格	从事与招标文件服务要求类似项目工作年限	工作经历、承担过类似委托的与招标文件服务要求类似项目业绩情况、处理和解决相关问题的能力等

注：

1. 提供拟用于本项目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明复印件，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与投标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及承担过与招标文件服务要求类似的项目业绩证明文件等资料。（若投标单位拟用于本项目的某人员具有多个执业资格证书，至少应有一种执业资格注册在本单位。）

2. 曾经直接承担过与招标文件服务要求类似项目的人员因工作单位发生变动，须提供本人参与和承担过的相关工作情况资料（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个人签字并承诺提供的情况资料真实可靠）。

3. 投标单位须承诺，确保上述人员根据招标人的业务情况随时提供相关服务。

附件6：服务承诺

服务承诺

致：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在本次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招标项目工作中，我方应承诺全力确保中国机械总院决算年审工作顺利进行。

1. 基本承诺

(1) 按照财政部、国资委等相关规定，实施审计并发表审计意见，对中国机械总院合并及总部和各级子企业合并及单户出具审计报告、财务决算专项说明等报告。

(2) 按照国资委要求出具中国机械总院合并口径的资产减值核销报告、审计情况说明、专项鉴定等报告。

(3) 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被审企业财务核算、经营管理、内部控制、投融资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或潜在的风险，及时与集团财务管理部沟通，并出具管理建议书。

(4) 按照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要求，完成上市子公司年度审计工作，配合完成上市公司所在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增加出具可能包

包括但不限于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核报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审核报告等。

(5) 参加国资委财务决算会审，配合回复监管机构提出的问题。

(6) 负责会计附注报表填报指导及审核。

(7) 负责提供财务相关咨询服务。

(8) 具体要求以每年签订的审计约定书为准。

2. 其他承诺

拟派项目人员遵守职业道德、廉洁自律、我方确保投入人员的稳定性、对服务过程及结果保密。

特出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7：报价表

中国机械总院财务决算审计报价表

单位名称：

标段号	投标项目	投标价格（小写） 人民币：元	投标价格（大写） 人民币：元
第1标段	主审项目		
第2标段	参审项目		
公司名称		投标价格（小写） 人民币：元	投标价格（大写） 人民币：元
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注：①投标价格包含审计期间发生的交通费、差旅费、加班餐费；②请单独报送上市公司及新三板公司投标价格。